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债券简称:13楚天02 公司债券代码:122378
 公司债券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券代码:15532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1,574,6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93%。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2月24日。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 (二)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核准情况

2017年1月18日,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号),核准公司向湖北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北湖三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投资”)、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深圳市九番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发行股份共计190,085,929股,用于购买上述人员(单位)所持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三木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智能”)100%股权;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12,10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登记情况

公司最终实际向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发行股份共计190,085,929股,购买上述人员(单位)所持三木智能100%股权;同时向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交投”),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广发原驰-楚天高速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无锡锦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锦源”)、武汉三友正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友正亚”)、天安财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财险”)及姚绍山发行股份共计87,332,10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7年2月22日,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共计277,418,036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股份性质为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

(四)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锁定期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非公开发行限售股数量(股)	锁定期安排
1	三木投资	129,926,909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24个月内,36个月内,48个月内,60个月分别解除条件分别解锁20%、20%、20%、20%、20%
2	九番投资	25,661,637	
3	张旭辉	13,733,185	
4	诺球电子	6,291,918	
5	云亚峰	4,119,982	
6	杨海燕	2,197,586	
7	黄国昊	1,822,586	
8	张黎君	1,922,586	
9	叶培锋	1,538,068	
10	熊胜峰	1,373,237	
11	黄日红	823,887	
12	楚天高速	274,538	
13	湖北交投	19,396,511	
14	员工持股计划	7,914,000	
15	无锡锦源	19,396,511	
16	三友正亚	18,750,00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0个月内上市交易
17	三友正亚	11,637,931	
18	姚绍山	10,237,068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30,795,925股。

由于三木智能未能完成2017年度的承诺业绩,根据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以下简称“三木智能原股东”)与公司签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经2018年5月24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向原应承担补偿责任的三木智能原股东回购股份共计2,709,103股,并予以注销。该业绩补偿回购股份已于2018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注销手续,当时公司总股本由1,730,795,925股减少至1,728,086,820股。

此后由于三木智能未能完成2018年度的承诺业绩,根据三木智能原股东与公司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经2019年5月21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向原应承担补偿责任的三木智能原股东回购股份共计35,159,499股,并予以注销。该业绩补偿回购股份已于2018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728,086,820股减少至1,692,927,321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张建辉等12名三木智能原股东及湖北交投、员工持股计划、天安财险、无锡锦源、三友正亚、姚绍山等6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认购方。上述股东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如下承诺:

1、三木智能原股东的承诺

(1)股份锁定期承诺

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三木智能原股东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外,三木投资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楚天高速A股股份自其持有之日起60个月内内分批次予以解禁;除三木投资外的其他11位交易对方所获得的楚天高速A股股份自其持有之日起48个月内分批次予以解禁。

解锁期	解锁比例	累计可解锁股份数	三木投资	解锁条件
第一期	20%	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数×20%-已向补偿的股份数(如适用)	1.发行结束满12个月; 2.2016年 专项审核报告出具; 3.已履行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如适用)	
第二期	20%	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数×40%-已向补偿的股份数(如适用)	1.发行结束满24个月; 2.2017年 专项审核报告出具; 3.已履行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如适用)	
第三期	20%	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数×60%-已向补偿的股份数(如适用)	1.发行结束满36个月; 2.2018年 专项审核报告出具; 3.已履行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如适用)	
第四期	20%	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数×80%-已向补偿的股份数(如适用)	1.发行结束满48个月; 2.2019年 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及《减值测试报告》(如适用)出具; 3.已履行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如适用)	
第五期	20%	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数×100%-已向补偿的股份数(如适用)	1.发行结束满60个月; 2.2019年 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及《减值测试报告》(如适用)出具; 3.已履行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如适用)	

注:上述表格中“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数”为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人员(单位)因公司送股、转增资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同样遵守上述锁定期及解锁比例的约定。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各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2)业绩补偿承诺

证券代码:002004 证券简称:华邦健康 公告编号:2020006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报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收到控股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颖泰生物”)通知,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于2020年2月1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报送了颖泰生物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辅导备案材料,并于同日获得北京证监局辅导备案,颖泰生物已进入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的辅导期,辅导机构为西南证券。

颖泰生物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事项尚需经颖泰生物履行决策程序后报送全国股转公司审核,中国证监会核准,上述事项能否顺利完成及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相关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8日

根据公司与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东共同承诺三木智能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实现的三木智能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9,800万元、11,800万元、14,000万元和17,000万元,并就相关年度实现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与净利润承诺数的差额予以补偿。

(3)其他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还作出以下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米诺通信转让资产的承诺、保障与惠州米诺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性的承诺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二、本次交易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2、配套资金认购方的承诺

(1)股份锁定期承诺

湖北交投承诺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于本次发行承诺于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员持股计划、稳润投资、三友正亚、天安财险及姚绍山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认购而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人员(单位)因公司送股、转增资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同样遵守上述锁定期及解锁比例的约定。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各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2)其他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湖北交投、员工持股计划、天安财险、无锡锦源、三友正亚以及姚绍山还作出以下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产品备案的承诺、结构化安排承诺,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二、本次交易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二)承诺履行情况

1、业绩补偿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7]010665号)、《关于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8]010790号)和《关于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9]010549号),三木智能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净利润承诺数	净利润实际实现数	差额	完成率
2016年度	9,800	10,568.22	768.22	107.84%
2017年度	11,800	10,507.02	-1,292.98	89.04%
2018年度	14,000	7,189.55	-6,810.45	51.35%

注: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鉴于三木智能2016年度业绩承诺已经实现,上述股东可按《业绩补偿协议》中约定对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予以第一期解锁。2017年度业绩承诺虽未实现,但相关人员(单位)已按《业绩补偿协议》中的约定完成了股份回购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故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等业绩承诺方可按《业绩补偿协议》中的约定对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予以第二期解锁。2018年度业绩承诺虽未实现,但相关人员(单位)已按《业绩补偿协议》中的约定完成了股份回购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故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及张建辉等业绩承诺方可按《业绩补偿协议》中的约定对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予以第三期解锁。

2、其他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前述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其他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楚天高速重大资产重组中所作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楚天高速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独立财务顾问对楚天高速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1,574,6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93%。

2.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2月24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股数量	持有有限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三木投资	51,979,266	3.07	0	51,979,266
2	九番投资	12,274,246	0.71	1,809,770	10,464,476
3	张旭辉	6,481,784	0.38	968,510	5,513,274
4	诺球电子	3,101,651	0.18	464,882	2,636,769
5	云亚峰	1,938,552	0.11	290,558	1,647,994
6	杨海燕	1,183,938	0.06	154,979	878,959
7	黄国昊	906,614	0.05	135,579	769,035
8	张黎君	906,614	0.05	135,579	769,035
9	叶培锋	725,662	0.04	108,463	617,199
10	熊胜峰	663,130	0.04	96,354	566,776
11	黄日红	387,645	0.02	58,089	329,556
12	楚天高速	129,611	0.01	19,344	109,817
13	湖北交投	19,396,511	1.15	19,396,511	0
14	员工持股计划	7,914,000	0.47	791,000	0
15	天安财险	19,396,511	1.15	19,396,511	0
16	无锡锦源	18,750,000	1.11	18,750,000	0
17	三友正亚	11,637,931	0.69	11,637,931	0
18	姚绍山	10,237,068	0.61	10,237,068	0
合计	合计	167,699,274	9.90	91,574,688	76,034,386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股	解除限售前	解除限售后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728,086,820	1,692,927,321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692,927,321	1,692,927,321
股份总额		3,421,014,141	3,385,854,642

七、上网公告附件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解禁之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0-6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6日取得由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发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鄂)卫消证字(2020)第 0015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hen Lichtenstein

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北京东路93号

生产地址:湖北省荆州市北京东路93号

生产方式:生产

生产项目:消毒剂

生产类别:生产液体消毒剂

有效期至:2020年2月16日至2020年6月15日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和农业农村部、公司在省市的部署与号召,全力加入防疫防控队伍中,紧急安排相关人员于2020年1月25日(大年初一)开始,轮班生产抗疫急需的次氯酸钠消毒液,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荆州基地、淮安基地已累计向当地医院、公共管理(服务)机构捐赠次氯酸钠消毒液超过200吨,有力的支持了湖北省及江苏省的抗疫工作。

公司在荆州基地和淮安基地具有碱生产装置,次氯酸钠碱液生产装置的产品之一,公司利用碱液生产装置的产能能快速形成次氯酸钠消毒液的产能,增加次氯酸钠消毒液的供应,缓解防疫过程中消毒剂供应紧缺的情况,继续为抗击疫情贡献力量。相关消毒产品的实际使用情况受生产产能、市场推广、疫情影响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目前尚无预测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2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31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天广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一)调整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

调整前: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的股份发行对象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共计不超过10名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所有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份。

调整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的股份发行对象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共计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所有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天广先生依法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调整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调整前: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

调整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天广先生依法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调整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

调整前: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0%,即不超过107,068,691股。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导致发行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则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数量将按照前述发行上限确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将相应调减,各认购对象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认购的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公司股份数量也将按照目前的认购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160,603,037股。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导致发行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则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数量将按照前述发行上限确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将相应调减,各认购对象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认购的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公司股份数量也将按照目前的认购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天广先生依法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调整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调整前: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发行对象认购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调整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发行对象认购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天广先生依法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其他内容没有修改。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调整的内容更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并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调整事项的全部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届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调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定于2020年3月5日(周四)下午14:30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